

# 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 关于拟对渠县兴宏盛印绣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文件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渠县兴宏盛印绣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批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6 年 4 月 2 日——2026 年 4 月 9 日（共 5 个工作日）。

电话：0818-7322060

地址：渠县渠南街道渠光路 163 号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附件：拟批准的建设项目

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4 月 2 日

上传：向红艳，审核：杨柳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渠县兴宏盛印绣加工项目	四川渠县经济开发区	四川兴宏盛印绣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拾光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p>本项目位于四川渠县经济开发区，总投资1000万元，环保投资55万元，租赁标准化厂房约3494m<sup>2</sup>，项目采用数字化智能印绣技术装备，将布料原料进行裁剪、印花、绣花后形成印花、绣花成品，项目建成后年产印花布480万片，绣花布220万片，合计年产700万片，全部供四川兴宏泰制衣有限公司生产服装使用。</p>	<p>(一) 施工期：1、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渠县经济开发区已建预处理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施工废水量很小，通过自然蒸发损耗；2、废气：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装修材料以控制装修废气的产生，制定严格的污染防治措施控制扬尘，使得外排扬尘满足《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51/2682-2020)表1中相关浓度限值要求；3、噪声：选用可替代的低噪声的设备，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护、养护等措施，使得施工期间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限值要求；固废：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清运至政府指定地方处置，废包装材料外售给废品站，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二) 运营期：1、废气：拉网、晒版、打浆、印花、过热烘干等工艺产生的有组织废气(VOCs)经微负压整体抽风系统收集至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引至楼顶的排气筒(DA001,高度约23米)，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3标准排放，通过原材料储存、运输等过程采取良好密封措施，使得无组织废气厂界排放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5浓度限值要求；2、废水：生活污水依托渠县经济开发区已建生活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渠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渠江，网版制作过程中产生的洗版废水经厂区新建的污水处理站(混凝沉淀+生化法+MBR)处理后50%回用于清洗工序，余下50%废水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标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渠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渠江；3、噪声：通过合理布局车间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设置基础减振、隔振垫、减震器等，加强设备管理维护等措施使企业厂界昼间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4、固废：一般固废中生活垃圾在厂区内设带盖的垃圾箱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边角料、不合格品交由专门回收布料公司处理，包装废料定期作为废旧资源交由物资回收企业综合利用，废涂料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均集中暂存于10m<sup>2</sup>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5、地下水、土壤：通过源头控制、分区防控保护地下水与土壤，其中危废暂存间、印花浆房、浆料房、污水处理站所在区域设置为重点防渗区，车间内除重点防渗区以外的区域为一般防渗区。</p>